

**中國醫藥大學 醫學院 老化醫學博士學位學程 畢業學分認定表 105學年度入學適用**  
**Ph.D.Program for Aging**

修正日期：

99年11月02日校課程會議通過99年10月14日院課程會議通過99年10月12日學程課程會議通過 99年04月07日校課程會議通過 99年03月29日院課程會議通過99年03月17日學程課程籌備會議通過1000117學程課程會議通過1000314院課程會議通過1000328校課程會議通過1040312學程課程會議通過

科目名稱中文、英文	授課教師	修別	規定學分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備註
現代生物醫學講座		必	4	1	1	1	1	校級必修
分子醫學 Molecular medicine		必	4	4				院級必修
老化分子細胞生物學 Molecular Cell Biology in Aging	陳惠珍老師	必	2		2			此課程為英文授課
老化之生理病理學 Pathophysiology of Aging	李繼源教授	必	1	1				此課程為英文授課
博士論文 Ph.D.Dissertation	各指導教授	必					12	
<b>合計 必修總學分</b>			11					
專題討論 一三四 Seminar (I)(II)(III)(IV)	馬明琪教授 黃志揚教授	選	4	1	1	1	1	此課程為英文授課 本學程學生為必選之課程
研究方法與生物統計導論 Introduction to Biomedical Methods and Biostatistics	李采娟教授 陳慧婕老師	選	2		2			本學程學生為必選之課程
論文寫作與研究計劃撰寫 Scientific Writing	馬明琪教授 陳惠珍老師	選	1		1			此課程為英文授課 本學程學生為必選之課程
老化轉譯醫學研究 Translational Research on Aging	褚志斌	選	2		2			
幹細胞於老化疾病上的應用 The application of stem cells for aging-associated disease	劉詩平老師	選	2		2			
老化藥理學 Pharmacology in Aging	林聖光老師	選	1		1			
老年病症候群 Geriatric Syndromes	陳慶餘教授	選	1		1			
老化與癌症生物學 Aging and Cancer Biology	謝佳宏老師	選	2			2		
老化與骨關節疾病 Aging and Orthopedic Disorders	許弘昌教授 黃鏗樂老師	選	2			2		
生物醫學工程特論 Special Topics on Biomedical Engineering	陳悅生教授	選	2			2		
奈米再生醫學 Nanotechnology and Regeneration Medicine	洪慧珊老師	選	2			2		
老化流行病學 Epidemiology of Aging	藍祚運老師	選	2			2		
老化與營養代謝 Aging and Nutritional Biochemistry	李宗貴教授	選	2				2	
老化與幹細胞 Aging and Stem Cell Biology	徐偉成教授	選	2				2	
老化與免疫學 Aging and Immunology	陳惠珍老師	選	2				2	
老化與心血管疾病 Aging and Cardiovascular Diseases	黃志揚教授	選	2				2	
<b>合計 選修總學分</b>			31					

本學程修課注意事項：

一、教育目標：本學程以心血管疾病、骨關節疾病、神經系統疾病等之老化相關研究為主，並結合轉譯醫學、醫學工程、生命科學為基礎，來探討老化的機制，同時培養高齡化社會到來所需老化相關醫療研究人才。本所之教育目標旨在培養崇道德、尚人文、精語文資訊及具國際觀，能獨立思考並以尖端科技從事老化醫學及疾病研究之醫師科學家與其他老化醫學專家。

二、104學年度入學新生實施，本學程修業2年至7年，最低畢業學分至少為32學分，含必修11學分，必選之選課程7學分，選修2學分，博士論文學分12學分。其選修課程中之專題討論、研究方法與生物統計導論、論文寫作與研究計劃撰寫為本所必須選修之課程，另其他可依學生興趣及研究方向修習本所選修課程或他所之課程。

三、研究生修業期間除修習各系所規定應修課程外，尚須完成下列校定課程之研修：

- (1)「實驗室安全」-碩博士班校級必修0學分。
- (2)「研究倫理」-碩博士班校級必修0學分。
- (3)「現代生物醫學講座」-博士班校級必修4學分。
- (4)「分子醫學」-碩博士班院級必修4學分。

四、畢業前必須通過英文鑑定，方能畢業。相關規定依本校「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辦理。

五、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畢業授予學位名稱為理學博士。